

证券代码：836608

证券简称：ST 帝通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麦剑锋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2人。

监事麦智协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《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《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《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8月30日